|  |
| --- |
|  |
|  |
|  |
| 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卫生健康委员会文件 |
| 秀山卫发〔2020〕2号 |

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关于印发2020年秀山自治县卫生健康

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乡镇（街道）卫生健康办，各乡镇卫生院、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县直各医疗卫生健康（代管）单位，委机关各科室：

现将《2020年秀山自治县卫生健康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0年3月31日

2020年秀山自治县卫生健康工作要点

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是基本建立中国特色基本医疗卫生制度的收官之年。**今年工作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及市卫生健康委重点任务，坚持新发展理念，以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补短板、强基础、促发展”为工作主线，坚持以医疗卫生高地创建统揽全县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推进健康秀山建设，持续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全面实施健康扶贫，有序推进美丽医院、智慧医院、中医药传承创新、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建设，着力提高卫生健康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确保完成我县区域卫生规划（2015-2020）工作目标。

一、全面完成健康扶贫目标任务

（一）实现贫困人口基本医疗保障。坚持目标标准，保持攻坚态势，实施挂图作战，抓好考核反馈意见整改，坚决打赢健康扶贫这场硬仗。聚焦基本医疗有保障，破解“看病难、看病贵”，持续开展“三个一批”行动计划，抓好医疗费用兜底保障落实，全面夯实“先诊疗后付费”和“一站式”结算等措施，大病专项救治做到“应治尽治”，四类慢性病、重点人群、在家且有签约意愿的贫困患者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做到“应签尽签”，且服务到位。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配齐配强诊疗设备，提升综合实力，强化全科医生培训。通过县聘县管乡用、邻村代管、村聘乡用等形式，确保乡村医生人员队伍稳定性。开展“5G+卫生健康精准扶贫”服务应用，促进医疗卫生服务方便可及。通过鲁渝健康扶贫协作、三级医院对口帮扶，加快学科建设、适宜技术推广应用和人才培养，促进医疗服务能力快速提升。抓好中平乡脱贫攻坚结对帮扶、全系统干部职工与贫困家庭帮扶工作。

二、推进健康秀山建设再上台阶

（二）细化责任抓好落实。按照《落实健康中国重庆行动推进健康秀山建设实施方案》要求，明确工作机制，明确单位职责。建立健康科普专家库开展健康科普活动，居民健康素养水平达20%以上，专业公共卫生服务机构要按照职责分工，实施方案各项任务，引导群众主动获取健康信息、参加健康活动、提高健康素养。各级医疗机构要引导医务人员转变服务方式，开展健康教育预防保健、康复护理等服务。实施心脑血管疾病防治行动，普及公众卫生应急知识和技能，全面落实35岁以上人群首诊测血压制度，持续开展居民死因、心脑血管疾病等监测工作。实施癌症防治行动，做到早筛查、早诊断、早治疗，降低癌症发病率和死亡率。实施慢性呼吸道疾病防治行动。细化考核方案，完善健康指标评价、监测考核体系。

（三）完善部门联动机制。充分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科协、残联、企业及行业协会的作用，从政府、社会、家庭、个人4个层面协同推进，鼓励学校、社区开展健康细胞工程建设，鼓励企业增加健康产品供给。发挥爱国卫生工作优势，整治农村人居环境，改造农村卫生厕所1800户、农村公共厕所10座，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达75%。稳步推进病媒生物防制和卫生乡镇复查。开展无烟卫生健康系统、无烟机关示范单位创建。

三、持续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四）推进健康共同体试点改革。推进资源共享，提高健康共同体医疗服务体系集团化运作水平，筹备建设县域医学影像、检查检验、消毒供应等资源共享中心，为基层提供远程影像、心电、会诊等服务，形成“基层检查、县级诊断”的服务格局，推进检验检查结果互认。完善管理机制体制，坚持医共体成员单位机构性质、名称和人员身份保持不变，理顺管理协调机制、运行机制，健康共同体工作领导小组重点抓统筹协调，整合发改、财政、医保等部门力量，督促各项政策落地。推进66个病种基层首诊，提升基层首诊病种的诊疗能力，引导诊断明确、病情稳定的患者向下级医疗机构转诊，下转病人增长15%以上。厘清职能职责，明确牵头主体，优化其他专业公共卫生机构的功能定位、学科配置，构建完善的管理共同体、责任共同体、利益共同体、服务共同体。抓好人才、技术、设备等优势医疗资源下沉，推进“县聘乡用、乡聘村用、定向派遣”人事制度改革，把优秀人才、业务骨干派到基层，有计划地选择基层人员上挂学习。县级医疗机构及专业公共卫生机构要指导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开展诊疗、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持等级创建，把优势学科、先进技术带到基层。加强“基层资金池”监管和应用，统一配置设施设备及基础设施建设。用好用活“县级资金池”，加快推进高层次人才、学科带头人引进，激励医务人员下沉基层、开展远程诊疗。开展健康共同体运行情况评估工作，将“试点”提升为“示范”，总结形成可推广的秀山改革经验。

（五）强化“三医联动”综合改革。推进紧密型县域医疗卫生共同体建设改革试点工作，完善医共体内医保资金实行“总额预算，结余留用，合理超支分担”制度，引导医共体合理诊治，主动做好预防保健和健康管理，提高医保资金使用效率。加强与县医保局衔接，探索疾病诊疗分组付费试点，推进日间手术、高血压、糖尿病门诊用药等纳入医保支付。加强公立医院经济运行管理，落实全面预算管理，强化成本管理，规范医院收支运行。县人民医院推行总会计师制度。深入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完善短缺药品监测预警、分级应对、药品常态储备机制，保障临床用药需求，完成国家集中带量采购中标药品及“4+7”使用试点工作。运用信息化监管平台，加大高值医用耗材应用管理。

（六）深化公立医院人事薪酬改革。以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为核心，持续推进公立医院人事薪酬制度改革，落实“两个允许”精神，建立基于岗位的薪酬制度，合理拉开不同类型人员的收入差距，积极争取将县人民医院纳入全市公立医院人员总量备案管理试点单位。

四、全力推进医疗卫生高地建设

（七）加快推进等级医院创建。推进县人民医院创“三级”综合医院、县中医医院创“三级”中医院，力争县妇幼保健院创成“二甲”妇幼保健机构，力争中和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龙池镇中心卫生院、洪安镇中心卫生院、溶溪镇中心卫生院等通过甲级乡镇卫生院评审。平凯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梅江镇中心卫生院、石堤镇中心卫生院等达到甲级乡镇卫生评审要求。

（八）提升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加快项目建设，推进县人民医院分院、县人民医院医技楼项目建设，完成洪安镇中心卫生院整体搬迁。推进平凯街道、兰桥镇等基层医疗机构内涵建设。完善基层医疗机构绩效评价体系，充分调动基层卫生人员积极性。中和、乌杨、平凯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在探索医防融合服务水平上有创新突破。

（九）加大人才队伍建设力度。加大公开招聘、考核招聘力度，新招聘各类专业技术人员50人以上；引进培养学科带头人、业务骨干等“高精尖缺”人才3名以上；继续实施农村订单定向医学生免费培养项目；落实全科医师培养与使用激励机制，继续开展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全科医师转岗培训工作，力争2020年底城乡每万名居民拥有2.8名全科医生；轮训医务人员500人次，培训乡村医生700人次；探索推进“县聘县管乡用”和“乡聘村用”；加强继续医学教育工作。

（十）提高重点学科建设水平。推进重症医学科、心血管内科等市级重点专科建设，抓好儿科、神经外科等市级特色专科验收工作，申报护理部、耳鼻咽喉科、检验科、儿科、手术麻醉科、呼吸内科等市级临床重点专科，并力争取纳入贫困区县项目建设。积极参与市级重大疾病防治攻关计划项目，全面推广卫生适宜技术，提升医疗卫生人员科研水平。

（十一）加大智慧健康建设力度。扎实做好“互联网+医疗健康”，推进医疗、管理和数据应用智能化，建立统一“健康秀山”APP，开展便民惠民服务，普及居民电子健康卡，建设区域妇幼健康信息系统。完善全面健康信息平台建设，区域医疗中心信息互联互通标准化成熟度测评达到四级及以上。加快推进县人民医院智慧医院建设。做好网络信息安全工作，严守数据安全底线。

五、扎实做好“一老一小”关爱服务

（十二）推进人口均衡发展。做好出生人口监测预警和形势研判，全面实施两孩生育政策，落实好生育登记服务制度，优化办事流程。全面兑现计生奖励扶助、特别扶助政策，扎实做好特殊家庭“3+X”联系人制度、住院护理保险工作。

（十三）提升妇幼健康水平。加强照护指导，规范公共场所母婴设施，做好3岁以下幼儿照护指导，落实托育机构登记和备案管理办法，支持社会力量开展普惠性托育服务。实施国家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完善出生缺陷干预体系，孕产妇死亡率、婴儿死亡率控制在14/10万、5‰以内。强化儿童青少年近视综合防控，做实0-6岁儿童保健和视力检查，覆盖率90%以上。完成妇女“两癌”检查目标任务，创新育龄妇女避孕节育服务，开展青春期健康进校园活动，举办中老妇女健康知识讲座，满足广大妇女不同时期健康需求。加强危重孕产妇、新生儿救治专项经费保障，严格控制非医学指征剖宫产率。县人民医院要加强危重孕产妇和新生儿救治中心能力建设，推广自然分娩适宜技术，引导公众正确认识妊娠风险。

（十四）强化老年人关爱服务。完善老龄人健康服务体系，推进医养结合发展，完善65 岁以上常住老年人免费健康体检制度，积极争创示范社区建设，提升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能力。县人民医院按要求规范设置老年医学科。

六、深入实施“美丽医院”建设

（十五）构建优质高效医疗服务。编制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完善优质高效医疗服务体系，指导各级医疗卫生机构制定医院章程。各级医疗卫生机构要以等级医院建设为契机，加快推进院内涵建设和环境改造，促进提档升级。开展临床新技术，建立创新激励机制，促进医疗新技术临床应用。围绕“三美三优”，深化健康服务环境提升行动，各级医疗卫生机构要深入实施美丽医院建设，县人民医院建成“组织认同、群众认可”的美丽医院。积极打造省际边界区域医疗中心建设，加强医学检验中心、医学影像中心、胸痛中心、卒中中心建设及应用管理。加强质控中心建设、质量安全督查，强化“三基三严”、18项核心制度落实，抓好血液安全技术，着力保障医疗质量安全。完善医疗质量监管评价考核体系，充分发挥县级专家、重点学科专业优势，指导各医疗机构做好质控工作，提升医疗质量监管水平。鼓励社会办医向高端化、规模化、集团化发展，不断提升群众对健康需求获得感。

（十六）抓实医疗系统行风建设。抓好各级医疗机构巡查力度，开展打击欺诈骗保、规范医疗行为专项行动，健全纠风工作机制，树立行业正气；加强与公安、医保等单位联动，开展日常督查和联合执法，坚决纠正医药购销领域和医疗服务中的不正之风；加强医德医风建设，把医德医风作为评价医务人员素质的第一标准，纳入医务人员资格准入、招聘考核、职称评聘、评先评优等重要考核内容。

七、增强公共卫生服务创新能力

（十七）健全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健全公共卫生体系，优化医疗卫生资源配置，加强基层防控能力建设，筑牢疫情防控第一道防线。推进县卫生应急管理中心建设，提升县疾控中心防控能力，健全防治结合、联防联控、群防群治工作机制，推进疫情防控和医疗服务融合高效协同，无缝衔接。加强医疗卫生机构人才队伍建设，健全人员培训、准入、使用、考核评价和激励机制。健全统一应急物资保障工作机制和应急预案，建设公共卫生应急技能培训示范基地，提高医院应急处置能力，提升公众自救互救能力。增强风险防控意识，建立公共卫生重大风险研判、评价、防控机制。进一步规范信息报告、加强应急值守、强化快速处置，从源头上化解重大公共卫生风险。

（十八）加强重大疾病防治体系建设。加强重大疾病防控，健全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实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抓好健康促进行动，扩大“三减三健”行动覆盖范围，引导居民养成良好卫生习惯。继续做好新冠肺炎、艾滋病、病毒性肝炎、结核病等重大传染病防控工作，努力控制和降低传染病流行水平。全面落实县疾控中心、县人民医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乡镇卫生院）“三位一体”的结核病防控模式，加快推进新型结核病防治服务体系建设。加强精神卫生综合管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规律服药率达到市级考核目标。持续推进数字化接种门诊建设，儿童“八苗”接种率达到95%以上，完善疫苗全程追溯、疫苗安全管理体系，加强疑似预防接种异常反应监测与处置工作。强化慢性病防治综合防控，推进高血压和糖尿病医防融合，高血压、糖尿病规范管理率均达67%以上。做好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稳步推进国民营养计划，落实合理膳食行动。加强职业病防治，持续推动尘肺病防治攻坚行动，开展矿山、化工等重点行业尘毒危害专项治理，推进健康企业试点1家，接尘工龄不足5年的劳动者新发尘肺病报告病例数占年度报告总数的比例持续下降。继续巩固地方病防治专项行动成果，持续消除碘缺乏危害及燃煤污染型氟中毒危害。

八、加强中医药传承和创新发展

（十九）促进中医药守正创新发展。贯彻落实《关于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意见》，推进县中医医院开展绩效考核，强化以中医药服务为主的办院模式，推广适宜技术，建设中医治未病、中医康复“两大中心”，提升中医药服务质量。探索“以病种为中心”的中西医协同诊疗服务模式。规范中医执业注册和管理，完善分级诊疗制度建设，基层中医药服务纳入首诊范围，推进中医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弘扬中医药文化，推进中医药进社区、进校园、进机关、进企业。

（二十）提升中医药内涵和服务能力。打造基层医疗机构精品中医馆，推进宋农、兰桥等乡镇卫生院中医馆及县妇幼保健院中医科规范化建设，基层医疗机构中医馆设置率达95%以上，提升中医药服务水平。深入实施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工程，加强中医药防治传染病临床基地建设，提升中医应对重大传染病治疗水平。强化中医质控体系建设，确保中医医疗质量安全。推进县中医医院对口帮扶乡镇医院工作，全面落实“专家下基层坐诊”。

（二十一）加强中医药人才队伍培养。实施“中医药百千万人才工程”，引进中医药高层次人才2名以上。继续落实师承教育和首席专家制度，推进名老中医药专家“师带徒”和中医临床重点学科、特色专科建设；加大中医学科带头人培养力度，推进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全面提高中医药队伍的整体素质。

九、提高卫生健康行业治理水平

（二十二）完善多元综合监管体系。加强监督体系建设，推进落实“谁执法谁普法”工作责任制，开展“蓝盾行动”、“双随机一公开”、各项卫生专业监督检查执法行动，落实行政执法“3项制度”，依托“互联网+”推行智能移动执法，落实信用信息联合奖惩制度，进一步规范医疗卫生服务市场秩序。

（二十三）维护群众良好就医秩序。加强安全稳定，建立健全遏制黑恶势力滋生蔓延的长效机制，取得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压倒性胜利，全面净化医疗市场环境。加强平安医院建设，健全医疗机构安全保卫措施，严格规范医疗行为，严防严厉打击暴力伤医等违法行为，坚决保护医护人员安全，持续改进人民群众就医体验，维护医务人员尊严和生命安全。严格监管行业作风，努力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积极梳理信访积案，着力提升群众幸福感、获得感。

（二十四）完善综合监督审计机制。加强公立医院人员支出、基本建设和设备购置支出、负债、资金结余使用等监督力度。建立完善全面预算管理制度，强化预算约束作用。加强内部审计工作的组织领导，有重点、有步骤地开展内部审计工作，协调、配合审计等部门对本系统行业审计或专项审计调查，落实督促整改。

十、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

（二十五）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巩固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强化政治监督，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严格执行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若干准则，引导全系统干部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卫生健康工作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不断提高人民健康水平。建立长效机制，持续抓好理论学习、调查研究、检视问题、整改落实，强化创新理论武装，夯实思想基础。

（二十六）全面深化公立医院党的建设。全面落实公立医院党建重点任务，加强党对公立医院的领导，落实党委领导下的院长负责制，充分发挥党委“把方向、管大局、作决策、促改革、保落实”的领导作用，健全相互制约又相互协调的权力结构和运行机制，推进权力运行程序化和公开透明。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推动基层党支部“政治功能强、支部班子强、党员队伍强、作用发挥强”，着力提升党建工作质量，确保标准化规范化率100%。

（二十七）全面抓好宣传和意识形态工作。立足把好正确政治方向，进一步压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坚持定期研判、定期通报、定期报告，牢牢守住意识形态阵地。立足展示卫生健康形象，突出新闻宣传、节日纪念日宣传、典型宣传、主题宣传，办好“健康秀山”电视栏目、“健康秀山”微信公众号，发出好声音，传播正能量。加强政务新媒体管理，做好“24小时”舆情监测。

（二十八）全面加强党风廉政建设。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深化“以案四改”工作机制，坚持以党风带政风、促行风、转作风，加强对药品耗材、医疗服务秩序等重点领域、关键环节的专项整治，严厉打击借助学术、捐赠、科研等进行利益输送的不当行为。推动“以案四说”常态化、制度化，用“身边人”“身边事”教育引导党员干部，塑造行业清风正气。

抄送：县委办、县人大办、县政府办、县政协办，市卫生健康委；

各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

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卫生健康委办公室 2020年3月31日印发